浅谈乡愁

乡愁，一种想念故乡的情感。故乡并不等于出生地。好比说，甲出生于A地区，而其父母家人亲戚都是B地区的人，儿时长期处于B地区文化较浓厚的家庭氛围中，也不时与家人回B地探亲，从习俗与情感的方面来讲，虽说生长在A地，甲难免会带有B地区文化的底色。我自己也是这样，生在北京，但我父母和大多亲人都生长在黑龙江省。记得小时候寒暑假回东北探亲，亲戚们经常提到一句话叫“北京的人，东北的根”。虽说这是酒席谈笑的话，也是有其道理在内的。

再比如说，一个人在某外地工作生活了几十年，在当地有相识有生活，也难免沾染当地文化的基因，对这个即非自身出生地也非自己宗亲生长之地的地方产生类似乡愁的情感。很多人挂念“第二故乡”，原因就在于此。

可以说，乡愁的对象，不一定是自己的出生地，也不一定和自己的宗亲血缘有关。

乡愁的对象，更多的是自己过去曾较长期生活于此，对当地的文化环境有较深融入的地区。

所以说，乡愁，是人对自己“所从来”的挂念。人需要与过去的自己和过去的自己所处的环境有一定的联系，否则难免有浮萍之感。过去是不复返的、不可重新经历的，这联系于是便需要依靠具象的事物、地点。其中最显著、最具代表性的，就是自己过去长期所处的那个地点，也即故乡。通过事物联系抒发乡愁者，也是极常见的，如“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

当下，难以否认的事实是，资源与发展总是向相对发达的大聚居点倾斜。我们也不乏逆潮而动守卫故乡者，几个人的努力或可守护一个乡镇，使其免于走人失血，但大趋势并未因此改变。发展或没落，任何地区的面貌总是改变的，故乡的面貌也总是改变的。回乡者难免会有对变迁的感慨，但这变迁并不影响人们的乡愁，毕竟乡愁所愁的其实是过去自己所处的环境。改变与否，都是已经过去的事物了。改变与否，都只是作联系过去的功用罢了。乡愁者所需的、所愁的，不过是挑起回忆的一个引子，使其感受到与所从来的联系感，乡愁者本身，并不需要也不可能真正身处于自己的所从来中。

就是这样一种有些模糊、缥缈的挂念，其力量是很大的，因为它回答了“我从何来”的问题，让人的情感与思想、人的一切发展有了地基。人的思想、人的情感、人的发展又为时代的发展打下基础。所以说，无论时代如何发展，人总要有乡，总要有乡愁。维系这种对人的所从来的挂念，才能让个人、群体乃至社会的思想行为有基础，才能进步，才能以更坚实的脚步迈向前方。